



# 看大片

影视作品招致的法律问题

刘玉民 陈国强/著

中国发展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法眼看大片——影视作品招致的法律问题/刘玉民, 陈国强  
著. —北京: 中国发展出版社, 2007. 3

ISBN 978-7-80234-002-2

I. 法… II. ①刘…②陈… III. ①电影事业—法规—研究—中国②电视事业—法规—研究—中国 IV. D922.16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037054 号

书 名: 法眼看大片——影视作品招致的法律问题

著作责任者: 刘玉民 陈国强

出版发行: 中国发展出版社

(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大街 16 号 8 层 100037)

标准书号: ISBN 978-7-80234-002-2/D·42

经 销 者: 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者: 北京大地印刷厂

开 本: 670×990mm 1/16

印 张: 16.50

字 数: 200 千字

版 次: 2007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7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6000 册

定 价: 28.80 元

联系电话: (010) 68990630 68990692

购书热线: (010) 68990682 68990686

网 址: <http://www.developress.com.cn>

电子邮箱: [bianjibu16@vip.sohu.com](mailto:bianjibu16@vip.sohu.com)

---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本社图书若有缺页、倒页, 请向发行部调换

## 作者简介



**刘玉民**，黑龙江省双城市人，1974年10月出生。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法官、宣传科长，中央民族大学经济学院博士研究生，中国法学会会员。长期从事法制宣传工作，被评为“2001—2005年全国法制宣传教育先进个人”。已出版《法制宣传学》专著1部，主编《用证据说话丛书》、《调解要点与技巧总论》等著作6部；副主编《以案说法丛书》、《农民维权丛书》、《家有少年丛书》、《调解要点与技巧丛书》等著作59部；参与撰写《合同法实用问答》、《新刑法罪名与司法解释全书》等著作8部，发表法学论文33篇。



**陈国强**，黑龙江省双鸭山市人，1976年生。中央民族大学法学学士，哲学硕士。曾任教于四川大学，从事法哲学、中国传统法律文化及其哲学基础的研究，参与编写《以案说法》、《用证据说话》等多部图书。

## P1



## 一个馒头引发的著作权问题

## ——恶搞《无极》

一部商业巨片，一段网络视频，演出中国电影史上——桩轰轰烈烈的公案——“馒头案”。而今，当初的争论与喧嚣都已谢幕，一个个冒着热气的新鲜馒头又在网上争相出炉。闹出这么大动静，总该给馒头一个说法。于是，我们组织了一次虚拟审判，希望为问题找一个可能的答案。

## P16



## 都是虚构惹的祸

## ——《霍元甲》惹恼霍氏后人

以艺术之名，能否把一位民族英雄变成好勇斗狠的武夫？能否让一个枝繁叶茂的家族断子绝孙？霍氏后人发的不是无名火。但这一次，法律却没有给人情几分薄面。霍氏后人长缨在手，却失意公堂。事实再度证明：法律不排斥人情，但人情并不等于法律。

## P30



## 谁动了我的网络传播权

## ——《七剑》出鞘

晦明禅师倾注毕生心血铸成的七柄剑，破得了风火连城，却挡不住大大小小的网站。《七剑》出山，网站也赚了个盆满钵满。无奈，还得祭起“信息网络传播权”这柄剑。西谚云：“把上帝的还给上帝，把恺撒的还给恺撒”。

## P39



## 插播广告也违法

## ——被告席上的《英雄》

《英雄》本是“十步杀一人，千里不留行”的剑客，偏偏遇上一位爱较真的律师，无奈地站到了被告席上。铮铮作响的长剑已成往事，耳畔响起法槌声声，听见原告说：《英雄》没出场，先看10分钟广告，这是强迫消费……



## P49



## 脸面之争

——明星们为肖像权《亮剑》

套用马克思的话，有50%的利润，就有人铤而走险；有100%的利润，就敢践踏一切人间法律。明星的“脸面”背后潜伏着无数的商机和利润，于是有人铤而走险，盗用明星的“脸面”，包装自己的产品。丢了“脸面”的明星又岂肯善罢甘休，索性撕破脸，大家公堂上说理去。

## P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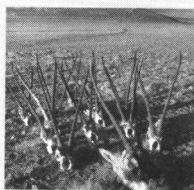


## 直面性骚扰

——《女人不再沉默》

挑逗的语言、“荤腥儿”的短信、窥伺的眼睛、蠢蠢欲动的魔爪……这组画面叫“性骚扰”。30年前，凯瑟琳·麦金农因为提出了“性骚扰”而成为全球思想界的八大明星之一；30年后，“性骚扰”被写进了中国的《妇女权益保障法》。但是，男人就不会被“性骚扰”吗？

## P84



## “种族灭绝”的罪行

——走进《可可西里》

在青藏高原上，静卧着一片神秘的土地，它的名字叫“可可西里”。曾几何时，这里奔腾着数以百万高贵、美丽的生灵——藏羚羊。盗猎像瘟疫一样席卷了这片土地，留下累累白骨，控诉着人性的贪婪与丑恶；可可西里也记住了这样的名字——索南达杰、扎巴多杰……为了保卫藏羚羊，他们洒尽了一腔热血。

## P95



## 保护古墓葬

——《神话》终结后的思考

对于今天的人，在地下尘封千百年的古墓葬不啻于一个“神话”。多少世代的先民把他们的生生死死、喜怒哀乐留在冰冷的石壁上。于是，“神话”承载着一个民族的记忆，再现出昔日的光景，使我们得以跨越时空、回想往事。

## P102



## 信你才买它

——《大腕》代言广告的法律責任

明星说：“这款产品，我用了，效果真的不错！”如果你慷慨解囊之后，才发现是一个美丽的谎言，谁该为谎言买单？明星会摆摆手，“不关我的事！”另一只手接过了商家的支票。

## P113



## 隐私不容侵犯

——《手机》≠手雷

每个人都希望有一个只属于自己的世界，在法律上它被称为“隐私”。但外面的世界变化太快，手机、网络……都在蚕食着“隐私”。费墨同志语重心长地告诫人们，“这是啥子手机吗？简直就是手雷！”

## P123



## 汇费最高100元

——《天下无贼》惹恼邮局

邮局对《天下无贼》说：“我可以很负责任地告诉你，傻根那笔钱我只收100元的汇费，你凭什么说是600？”结果，邮局很生气，后果很严重。“21世纪最宝贵的是什么？名誉！”看热闹的法学家摇摇头，“邮局哪来的名誉权？”

## P132



## 本是同根生，对簿公堂急

——《梅花档案》遭遇《凤凰迷影》

《梅花档案》和《凤凰迷影》用了同一个剧本，中国作家告美国大片《后天》抄袭……，奇幻、缤纷的影像撞上冷酷的现实，变得支离破碎。其实，每部影视作品背后都是错综复杂的利益运作和煞费心机的博弈。“著作权”有时是神圣的权利，有时则是博弈的筹码。



## P145



## 为生命把关

——假(劣)药阴影下的《迷情天使》

包装上印着响当当的“国药准字”，厂家手里有货真价实的“药品生产许可证”，但这种药不能用来治病救人，反而成了夺命杀手。2006，人们记住了“齐二药”，记住了“欣弗”，也应该记住文明社会的一条基本法则：人命关天！

## P162



## 珍爱生命

——远离《黑冰》

有这样一副画面：一个阿富汗男孩奔跑在花的海洋中，回首的一瞬间，娇艳的花朵映衬着稚嫩的面庞和天真无邪的笑容。这种花的名字叫“罂粟”。

## P176



## 黑客攻击

——穿越《防火墙》

网络生活，痛并快乐着！因为在虚拟的世界里同样充斥着真实的罪恶，欺骗、盗窃、色情，木马、熊猫、冲击波和来无影、去无踪的黑客。网游是惬意的，但要提防脚下的陷阱。

## P190



## 暴力肆虐校园

——《马加爵》

朗朗书声、莘莘学子、青青校园，这是一幅能唤起很多回忆，激起起许多憧憬的画面。但在这幅画面的暗角里，我们听到的不是读书声，而是受害者凄惨的呻吟。让这幅画面蒙上阴影的又岂止是“校园暴力”……

## P209



## 生活在都市边缘

——《民工》

一个民工装束的人站在窗外，借着灯光，匆匆忙忙把饭盒里的饺子扒进嘴里；一群民工站在凛冽的寒风中，举起手中的纸壳，上面写着：给我工资，我要回家！拿走了他们血汗钱的人，天理、国法不容！

## P226



## 家庭暴力阴影下的女性

——《不要和陌生人说话》

婚姻是一份承诺，彼此要承担很多义务，但其中并没有忍受肉体和精神折磨的义务。法律对“家庭暴力”说“不”，而要制服这头躲在家门后的恶兽，还需要受害人拾起立法者为自己铸的剑。

## P2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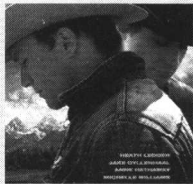


## 官司不能这样打

——《秋菊打官司》的法律瑕疵

《无极》里的小女孩吃了一个不该吃的馒头，被天下人嗤之以鼻；“秋菊”不但打乱了官司，还为自己惹来一身官司。在艺术的王国里尽管可以天马行空，但也要学会尊重常识，敬畏法律。

## P242



## 同性恋之思

——《断背山》下的悲剧

看了李安的《断背山》，不由自主地去想：同性之间的爱为何要饱尝辛酸？面对如此庞大的社会群体和世界各国对同性恋者日益宽容的态度，如何保障这一特殊社会群体的利益，是我们所面临的一个现实的课题。

# 一个馒头引发的著作权问题

## ——恶搞《无极》



### ●《无极》

制片人：韩三平 陈红 [美] Etch Stone 等

导演：陈凯歌

主要演员：[韩] 张东健（饰奴隶昆仑）谢霆锋（饰北公爵无欢）

张柏芝（饰王妃倾城）陈红（饰女巫满神）

[日] 真田广之（饰大将军光明）刘烨（饰刺客鬼狼）

出品公司：中国电影集团公司

北京 21 世纪盛凯影视文化交流有限公司等

在战场上横七竖八的尸体间寻找食物的小女孩遇到了一个身份尊贵的男孩。男孩抢走了她的馒头并要求她做自己的奴隶作为交换条件。小女孩假意接受，抢回食物后跑掉了。途中，她遇到女巫满神。小女孩接受了满神的条件：成为全世界男人都想要追求的王妃倾城，但永远无法得到真爱。

大将军光明穿上鲜花盔甲，进行一场壮烈战斗。年轻奴隶昆仑帮助他赢得了战斗。皇城中传出了北公爵叛乱的消息，大将军带着昆仑返回。但



在经过一片黑暗森林时,女巫又出现在大将军面前,告诉他穿鲜花盔甲的人将杀死王。神秘的刺客突然向大将军攻击。昆仑救下了严重受伤的大将军。

年轻奴隶昆仑穿上大将军的盔甲,来到了被北公爵无欢带领的部队所围困的皇城。小女孩已经变成美丽的王妃,站在屋顶上。王将王妃献给了北公爵。王妃不从,王拔出长剑威胁她。昆仑牢记光明的教诲——“没拿剑的人是王”,将剑抛出,刺入真正的王的胸膛。在逃亡过程中,北公爵把王妃和昆仑困在瀑布旁。北公爵误把满身盔甲的昆仑认做是大将军光明,因此承诺,如果大将军同意跳入瀑布的话,可以放王妃走。昆仑飞身跳入瀑布。

由于被误会杀死王,大将军光明众叛亲离,只有奴隶昆仑仍然追随他。昆仑奉大将军命令救出王妃,大将军也杀到了宫殿,与王妃同乘一骑最终逃脱。昆仑被擒,北公爵命令刺客鬼狼去杀了他,但两人经过一番搏斗后发现彼此拥有近似的能力,于是休战。

昆仑回到了大将军身边,发现自己也爱上了王妃。昆仑最终选择离开,与鬼狼再次不期而遇。鬼狼带着昆仑穿越时空,回到了过去,向他表明二人来自同一个种族——雪族,雪族的特长就是具有风的速度,甚至可以超越时空。在北公爵对整个雪族进行屠杀后,作为唯一幸存的成员,鬼狼成了北公爵的刺客。

北公爵设法把大将军从王妃身边诱拐出来并将其关押。王妃派回来的昆仑去找大将军,自己却被北公爵的手下再次抓住。长老会对大将军弑主的罪行进行审判。昆仑道出了真相,被判死刑。行刑前,大将军骗取了北公爵的信任,从镣铐中解脱,与北公爵生死一搏,双双殒命。临死前,北公爵无欢说出自己就是当年的小男孩。由于受到女孩的欺骗,心理扭曲,处心积虑地进行报复。最后,昆仑带着王妃倾城奔向远方。

## 《一个馒头引发的血案》

作者:胡戈

《一个馒头引发的血案》(下文简称《馒头》)模仿某电视台《法治在线》节目的2005年终特别报道,片长大约20分钟,画质不是很清晰,它截取了大量《无极》中的画面,通过重新剪辑和再次配音,以搞笑的方式对《无极》一片做了大量改动。央视《中国法治报道》也被剪辑利用,其主持人在片中“现身说法”。短片完全以新闻纪录片的报道方式讲述了一起环环相扣的



杀人案的侦破过程。在《馒头》中,王妃倾城、奴隶昆仑等《无极》中的人物被冠以“服装模特、城管队员”等身份(见附表)。片中还不时出现《月亮惹的祸》、《灰姑娘》、《走进新时代》、《铁血丹心》等歌曲作为背景音乐。另外,短片还穿插了荒诞广告,例如“逃命”牌运动鞋、“满神”牌啫喱水,镜头也取自《无极》。

附表:

| 《无极》人物 | 身份                 | 爱好与特长                |
|--------|--------------------|----------------------|
| 王      | “圆环套圆环”娱乐城总经理      | 拿西瓜刀砍人               |
| 王妃倾城   | “圆环套圆环”娱乐城模特       | 不停地穿衣服和脱衣服           |
| 大将军光明  | 城管小队长              | 专门治理无照商贩占路的现象        |
| 奴隶昆仑   | 光明的助手、“逃命”牌运动鞋代言人  | 跑步接近光速,平时最喜欢把人当风筝放   |
| 刺客鬼狼   | 特派警探               | 世界上唯一跑步超过光速的人,专职抓昆仑  |
| 女巫满神   | 警方谈判专家、“满神”牌啫喱水代言人 | 知识丰富,喜欢说风凉话,在别人伤口上撒盐 |
| 北公爵无欢  | 阴谋策划者              | 世界观被歪曲、人性扭曲          |

## 法眼透视

### 一、一个馒头引发的著作权问题

《无极》公映之后,名不见经传的胡戈在《无极》基础上,糅合其他元素,用恶搞的手法加工制作成了一部令人喷饭的网络视频短片:《一个馒头引发的血案》。作品以《中国法治报道》主持人为素材联系人,从“圆环套圆环”娱乐城拖欠农民工工资,到王经理与妻子争吵打斗;从蒙面骑士英雄救美,到引发凶杀血案;从真田小队长大破无证商贩基地,到陈满神出面谈判及代言洗发水;从张昆仑靠离心力放“人风筝”并插播“逃命”牌运动鞋广告,到郎警官与犯罪嫌疑人赛跑并陷入同性恋;从法庭唱RAP到被害人张倾城出庭作证,从公布自首热线到谢无欢亲自行刑,直至最后——一个已经被吃掉的馒头再度出现,情节环环紧扣,悬念贯穿始终。《馒头》与《无极》讲述的内容是完全风马牛不相及。但在网上,却受到网民的争相追捧,点击率迅速上升。



一代名导被这样讽刺和恶搞,陈凯歌导演的感受可想而知,一方面宣称要起诉胡戈,另一方面大声呵斥:“人不可以无耻到这个地步!”一石激起千层浪。陈凯歌的话等于捅了马蜂窝。网民一致声讨,“人不可以无趣到这个地步!”;陈凯歌恼羞成怒,“拍《无极》是江郎才尽,告胡戈是狗急跳墙”。网民万人联名声援胡戈,募捐支持他打官司,甚至为他写好了辩护词,“一个胡戈倒下去,千万个胡戈站起来!”大有“把恶搞进行到底”之势。连陈凯歌的前妻洪晃也站到了“保胡倒陈”的行列里,新账旧账一起算。陈凯歌俨然陷入了人民斗争的汪洋大海。就连演艺圈里的人也对陈凯歌不以为然,认为陈凯歌器量狭小,没有大家风范;思想落伍,跟不上时代潮流。他的“人不可以无耻到这个地步!”成了本年度的流行语之一,当然,更流行的是《一个馒头引发的血案》里妙语如珠的台词,如“这都是导演的安排”、“世界人民震惊了”。

陈凯歌要起诉胡戈侵权。于是法学家们也不甘寂寞,纷纷抛头露面,点评“馒头”案。“馒头”之争就像一个巨大的蓄水池。谁都想从里面汲一桶水,来浇一浇自家已经干涸的菜园。法学家们也划分为两大阵营:一方认为,《一个馒头引发的血案》侵犯了《无极》的保护作品完整权、修改权、改编权和网络传播权以及陈凯歌的名誉权。另一方认为,《一个馒头引发的血案》属于新形式的电影评论;通过对原作品的再加工和再创作,以幽默、讽刺的手法对其中的缺陷进行批评。对《无极》内容的使用属于“合理使用”的范畴,不构成侵权。口水战打到了学术层面。<sup>①</sup>

陈凯歌咬牙切齿、信誓旦旦的起诉在“全民皆兵、全民参战”的浩大声势前不了了之。但疑问仍然存在,思考仍要继续。馒头案势将成为中国电影史上的一段公案。是是非非留给后人继续评说。现在,就让我们放眼世界,看一看红遍全球的恶搞运动和其他国家恶搞分子的生存现状和处境,并用虚拟的方式来演绎一下那场没有发生的审判,为问题找一个可能的答案吧!这似乎也沾染了些“胡风”,有些恶搞的意味了。但我们坚信:“真理就是一个无限开放的自由探讨的过程。”<sup>②</sup>

## 二、恶搞无极限

胡戈的恶搞手法在国外,特别是美国并不罕见,英文是 parody,俗称 spoof。译为:戏仿,或戏谑模仿、滑稽模仿、模仿讽刺,俗称恶搞。parody 本意是打油诗、讽刺诗、拙劣模仿的意思,主要是讲用一种扭曲或者夸大的方

① 《短片〈馒头血案〉是否侵权? 正反观点碰撞激烈》, <http://news.xinhuanet.com/2006-02-16>。

② 转引自:波斯纳:《法理学问题》,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2年版,第47页。

式,针对严肃的作品或者文句,进行一种嘲讽的改编。所谓“戏仿”,也就是以一部或数部严肃的作品为基础,采取夸张、揶揄、扭曲、篡改等手法,进行荒唐可笑的再创作。在国外,堪称恶搞电影代表作的《惊声尖笑》已经出到第四部。“戏仿”也好,“恶搞”也罢,胡戈从一个“馒头”引出了一场麻烦;外国人不吃馒头吃面包,他们的“面包”命运又如何呢?

不客气地说,整个美国文化界是恶搞成风,几乎达到了“恶搞无极限”的地步;美国的胡戈们可以说是风光无限,大行其道。而且没有人与他们为难,更没人骂他们无耻。所以,美国面包比起中国馒头来,滋润多了!说起美国的恶搞大腕,首推当然是“怪才”杨哥维奇(Werid Al Yankovic)。他的拿手好戏就是乱改别人的流行金曲的歌词,然后用原来的曲子、或者近于原曲来重新演唱,以达到搞笑的效果。比如他把迈克尔·杰克逊的《坏》里的词“因为我坏,我坏,真的很坏”,改成“因为我胖,我胖,真的很胖”,《打败它》里的“不管对或错,定要打败它,打败它!”改成“不管煮或炸,定要吃了它,吃了它!”由于英语里“坏(bad)”和“胖(fat)”、“打(beat)”和“吃(eat)”的发音都非常近,所以他总能把别人的歌改得面目全非但又能让你马上辨认出来。于是不管原来的歌曲是激昂、是幽怨、是严肃、是抒情,到了他的口中,就都只有一个效果:搞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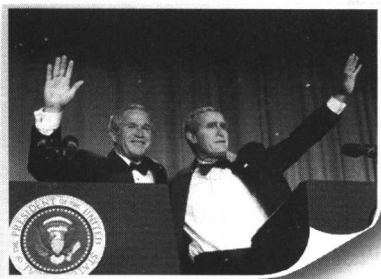
20世纪90年代的《王牌大贱谍》是007影片的戏仿,80年代香港的《皇家师姐》则介于戏仿和借用套路之间,而《国产凌凌柒》则是恶搞中的经典。戏仿的对象多数是非常成功的佳作,戏仿只是强调其中的某些细节,加以夸张,使之产生荒谬感。戏仿者的原则就是“枪打出头鸟”,你走红,他就拿你开涮。70年代出现一大批卖座的灾难片,于是便接着有了嘲笑灾难片的《空前绝后满天飞》(Airplane)系列;同理,《灼热的马鞍》(Blazing Saddles)是拿西部片开涮,《摇滚万万岁》(This Is Spinal Tap)狠揭了摇滚明星的疮疤。这些作品的成就及影史地位均超过了多数它们所戏弄的作品。

引发美国社会热潮的《断背山》也掀起网友恶搞之风。许多有男性相拥镜头的好莱坞电影,在重新配上《断背山》音乐之后,都被变成了《断背山》续集。《壮志凌云》中的汤姆·克鲁斯与方·基默惺惺相惜的兄弟情,在网友巧妙的断章取义之下,变成暧昧的同性恋主题的《壮志凌云2:断背战队》(Top gun 2:Brokeback squadron),随着缓缓流出的《断背山》配乐,展现出全新的意义。而迈克尔·福克斯的《回到未来》,也在网友的移花接木下成为《断背到未来》(Brokeback to the future)。短片中忠实于《断背山》的主题故事,一样有同性相爱,不被世俗接受的痛苦挣扎;也有异性相恋,隐瞒真爱的伪装戏码。再加上《断背山》的主题曲,放慢剪辑的节奏,《断背到未来》被



赋予了全新的面貌，一在网络上播放，点击率迅速突破 200 万次。

电视节目的恶搞手法也是有过之而无不及。看过《南方公园》(South Park)、《周六夜现场》(Saturday Night Live)的人都知道，美国人对名人的嘲讽乃至攻击已经令人发指到何等地步，比如《南方公园》有一集讲芭芭拉·



美国总统布什(左)与专门在电视上假扮他发表幽默评论的喜剧演员史蒂夫·布里奇斯

史翠珊一心要统治世界，最后变成一个机械怪物女巨人。在美国喜剧界最具江湖地位的电视小品节目《周六夜现场》(Saturday Night Live)擅长嘲笑各种社会现象，尤其是文艺作品。该节目插播的第一个广告是戏仿广告，比如著名设计师 Calvin Klein 大做广告的年代，它推出了一支 Calvin Klein，用相同的风格表现一群模特儿打扮的清洁工；模仿国家安全助理赖斯的听证会，让她无话可说时露乳以遁。这些名人在他们手中，不要说名誉权，连人格

都糟蹋殆尽，却也没听说谁去告他们的。《周六夜现场》曾在阿诺·施瓦辛格刚出道大拍古装勇士片时，推出挖苦他的系列小品，里面有两个练举重的男子，身上贴满了鼓起的大肌肉，模仿阿诺的口音和举止。阿诺成名后，亲临现场，跟他们合演了一次。甚至在他当州长后，还偶尔采用该小品中的术语，如把政敌称作“娘娘腔男人”(girlie man)，政敌指责他用词不妥，他回答说他只是引用喜剧中的台词。今年的奥斯卡颁奖典礼主持人强·斯图亚特便因主持一个搞笑新闻的电视秀而成为美国文化界闻人，其地位不亚于一流的政论家。

小说、杂志中也不乏好玩的戏谑之作，比如小说《巴里·特洛特》(Barry Trotter)颠覆《哈里·波特》；《沉闷的戒指》(Bored of the Rings)取笑《魔戒》；定期出版的刊物如《MAD 杂志》讽刺流行文化；《洋葱》戏弄新闻媒体，那里面尽是假新闻，把每天都当作愚人节，如美国国会将推倒国会大厦，改建现代化大楼，布什打算出售夏威夷以进行战争筹款等，曾被国内某些媒体误当作真新闻加以报道。<sup>①</sup>

如果没有幽默的心态、自嘲的精神、宽松的环境、法律的保护，戏仿这种为大众喜闻乐见的喜剧形式是不可能繁荣的。2007 年元旦，宁财神编剧，阿甘执导的《大电影之数百亿》以唯一一部诙谐幽默的贺岁片身份，恶搞了 20

① 周黎明：《评〈馒头〉和戏谑艺术》，<http://ent.sina.com.cn/2006-02-23>。

多部电影。分辨被恶搞的电影及旧有形象的颠覆成为影迷们的重要乐趣。

### 三、恶搞之国际立法与判例

西班牙《知识产权法》第39条规定:“对一部已发表作品进行模仿性滑稽表演不应被视为那种需作者同意才能进行的改编,但其先决条件为,该表演没有与原作混淆之危险,而且无损于原作及其作者。”法国《知识产权法》L. 122-5条第四款也规定,根据有关法律,作品一经披露,作者不得禁止……滑稽模仿、仿效和夸张模仿。<sup>①</sup> 在法国,讽刺是言论自由的一种形式,受1789年《人权宣言》第11条和《欧洲人权公约》第10条保护。欧盟信息社会版权指令更是要求成员国在本国立法中引入滑稽模仿作品豁免制度。因此,各类幽默的滑稽模仿作品的创作都被认为是可以接受的合法作品。欧盟2001年《版权指令》也规定,符合特定条件的模仿讽刺是合理使用。

美国联邦最高法院在1994年的Campbell v. Acuff-Rose Music, inc.一案中对版权法中的滑稽模仿进行了系统的总结。此案中,被告Campbell是摇滚乐队2 Live Crew的成员,原告Acuff-Rose音乐公司是著名歌曲“*Oh, Pretty Women*”的版权人。2 Live Crew乐队对“*Oh, Pretty Women*”进行了讽刺诙谐的改编,并以*Pretty Women*为名而发行。事情的经过是这样的:Campbell有一天听歌手罗伊·奥宾逊(Roy Orbison)的名曲“哦,漂亮女人”不顺耳,想把它怎么糟蹋一番,化腐朽为神奇,让这首胡子一大把的老歌重新焕发青春。不料他们和拥有这首歌版权的Acuff-Rose音乐公司一联系,对方仗着自己这歌刚被朱莉亚·罗伯茨的电影《漂亮女人》带出一片夕阳红,一口回绝了他们。这下可惹恼了2 Live Gren,他们霸王硬上弓,戏仿出一首就叫《漂亮女人》的歌来,里面用了《哦,漂亮女人》的部分音乐,但把歌词由原来的窈窕淑女、君子好逑,改成了对一个多毛女人和她的秃头朋友的倾慕之情。原告以侵犯版权为由向法院提起诉讼,官司几经反复,从地方法院一直打到了联邦最高法院。最终联邦最高法院判决认定:该著作的诙谐改编,是对原著作的评论或批评(comment or criticism),已相当程度地赋予了新的表达和内容,且改编作品与原著具有不同的市场功能,并无市场替代性而影响原著的市场价值。被告的“滑稽模仿”是合理使用的行为,不因具有营利目的而侵害原告的版权,判决原告败诉。也就是说,滑稽模仿和其他评论或批评一样,可以主张合理使用。<sup>②</sup> 这是1994年的事了。

① 韩永强、徐军永:《一个〈馒头〉引发的疑案:为胡戈辩护》,材料来源:北大法律信息网。

② 材料来源:《恶搞“一个馒头引发的血案”美国版》,载《江南时报》2006年2月21日。



2001年,美国又出了一块“面包”,是个叫艾莉丝·兰达尔(Alice Randall)的作家,写了本书《风过》(The Wind Done Gone),以一个黑奴的视角来重述玛格丽特·米切尔的名著《飘》(Gone With the Wind),就连题目也是将“飘”用黑人语言重新表达而成。主人公是《飘》的女主人公斯佳丽的奴隶,斯佳丽父亲和黑奴生的混血儿。艾莉丝·兰达尔本人也是个黑白混血儿,写这本书的动机是因为她认为《飘》的重点都放在白人身上,没有反映南北战争这个重要历史时期里黑人的生活,所以才从一个黑奴的角度来重述这个故事。这可惹恼了玛格丽特·米切尔的后人,以“侵犯版权”的罪名把兰达尔告上法庭,要求法庭阻止此书的出版。事发后全国舆论议论纷纷,部分知识分子和艺术家联合起来声援兰达尔,亚特兰大的“玛格丽特·米切尔纪念馆”馆长都说,米切尔生前一直致力于帮助黑人社区,如果她现在还活着,一定会欢迎兰达尔的这本书。次年5月,美国第11巡回法庭判决准许此书出版,6月《风过》出版后,即冲上美国畅销书榜好几个星期。米切尔的后人还不肯罢休,扬言要再上诉。最后双方达成庭外和解,《风过》的出版商同意将部分所得捐给亚特兰大的一所黑人学校,米切尔的后人也不再上诉。

#### 四、馒头案之虚拟审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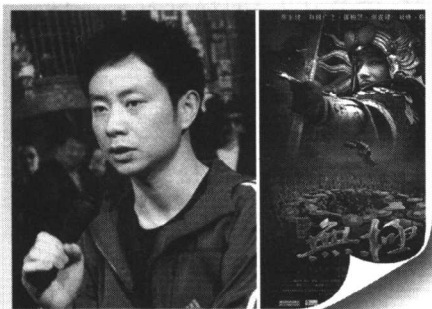
诉讼地:上海市某人民法院(被告经常居住地)

原告:陈红(电影《无极》制片人、著作权人)

被告:胡戈(幽默短片《一个馒头引发的血案》作者)

第三人:陈凯歌(电影《无极》编剧、导演)

审判长宣布法庭调查结束,法庭辩论开始。



原告代理人发言:

受本案原告电影《无极》制片人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之规定,本律师提出如下代理意见,供法庭在合议时予以参考。

根据我国著作权法的规定,作为电影《无极》的制片人,原告享有《无极》的复制权、保护作品完整权、网络传播权等合法权益。网络视频短片

《一个馒头引发的血案》(以下简称《馒头》)的作者胡戈大量剪辑电影《无极》的画面,并肆意歪曲、篡改其剧情,在网上进行传播,已经侵犯了原告的上述合法权益。《馒头》的网络视频已经申请人民法院做证据保全。根据鉴